

作者亲身经历
诚实书写

听说你还 回忆我 2

林栀蓝
作品

Lin
Zhilan
Works

喜欢你的 第十九年
我写给你一本书
十九年了 终于等到 你的回信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CO., LTD.



男主
顾潮生
亲笔作序

你如果愿意
半夜的简讯
我就
无限回复



我忍住了再去找你，
只是把回忆还给你。

听说你还 回忆我

2

林桅蓝
作品

Lin
Zhilan
Works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听说你还回忆我. 2 / 林樨蓝著. — 南京: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6

ISBN 978-7-5399-9034-7

I. ①听… II. ①林…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35340 号

书 名 听说你还回忆我. 2

作 者 林樨蓝

出版统筹 黄小初 邹立勋

选题策划 吴小波

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 丽

文字编辑 唐梦莎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mm×1230 mm 1/32

字 数 250千字

印 张 10

版 次 2016年4月第1版, 2016年4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9034-7

定 价 26.80元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录

CONTENTS



001

序
顾潮生

005

自序
你不在我世界的那五年

009

一
当赤道留住雪花，
眼泪融掉细沙，
你肯珍惜我吗？

029

二
世界上有那么多的城镇，
城镇中有那么多的酒馆，
她却走进了我的。

048

三
我知道故事不会太曲折，
我总会遇见一个什么人，
陪我过没有了他的人生。

067

四
爱上你的时候还不懂感情，
离别了才觉得刻骨铭心。

085

五
原来你是我最想留住的幸运，
原来我们和爱情曾经靠得那么近。

105

六
我说了所有的谎，
你全都相信。
简单的我爱你，
你却老不信。

125

七
我才不要那种除了
「我爱你」请给我
一杯水之外，
就无话可说的人，
陪我走一辈子。

目录

CONTENTS



182	161	143
十 我和你一起走过那么多的路，答应我，别忘了。	九 这些年，我们在别人的爱情中不断练习，但不同是，他最后爱上了别人。	八 如果这个世界上真的有那么多心有灵犀与不言自明，又怎么会有那么多彼此错过的故事发生？
236	216	197
十三 在我心里装着另一个人的时候，只有他，有机会把那个人赶走。	十二 一个人若不够狠，爱淡了不离不弃，多残忍。	十一 你如果很幸福，半夜的简讯我就无须回复，因为你的悲喜已经有了容身之处。
289	270	246
那声再见竟是他最后一句	番外 隔着这人海，相濡以沫	终章 越过山丘，才发现无人等候
	266	
	后记 一生热爱，回头太难	

序 顾潮生

（听说你还回忆我） 男主

我现在正在天津开往济南的高铁上，每公里时速三百五十五公里。我答应帮蒙蒙的新书写点什么，可真正能让我安静下来的时间，却一直都在路上。

昨天从深圳飞往天津，晚点三个多小时，再加上深圳天气不好，飞机一路颠簸，写点儿什么的心情便荡然无存了。另外，“究竟要写什么”的情绪很复杂，心里已经构思了无数遍，真正敲打键盘时却发现无从说起——有太多想说，又觉得用多少文字都略显苍白。

先说说蒙蒙吧。如果我没有记错，这个名字是我给她取的，这两个字也恰好是她最初写作时用的笔名，还衍生了后来的编辑名“豌豆蒙”。不过最初，这两个字其实并不是这个萌萌哒的“蒙”，而是英勇无比的“猛”。

我一直觉得，在我与她青葱的学生生涯，她一直都是个相当勇敢的人。一起出门，我总是怂恿她向陌生人问路，有什么问题了总第一时间解决。相比于自诩位“谦谦君子”的我，她实在比我男人多了。后来相处的时间长了，一起上学，一起逛街，一起经历好多个春夏秋冬，我早认为我们成了拥有同一副灵魂两个人。我知道她想要的是什，她也明白哪里是我的禁区。也许这便是人们常说的“青梅竹马”吧。

如同一句大俗话所说，人生没有不散的筵席。很多朋友、恋人走着走着就突然散了，似乎都逃脱不了这个宿命。我与蒙蒙也不例外。

2009年吧，那个时候和寝室几个兄弟每天都在寝室大战网游，不分昼夜。我也不记得那天晚上因为何事，突然想起要给蒙蒙打电话。

第一通电话她接听了，却用特别不客气的口吻快速挂断。再继续打下去，就又挂断，到后来就变成无人接听。我应该打了快七十个

电话吧，最后终于忍不住，一个大老爷们儿在寝室里号啕大哭起来，一边哭一边给蒙蒙编了条好长好长的短信。

当时寝室的哥们儿都吓傻了，一屋子诧异的表情。前一分钟还在大声嚷嚷组队打怪，怎么就突然这样了？大家都不敢说话，寝室如同冰窖一般。现在回忆起来，我当时就是觉得好委屈啊！为什么啊？凭什么呢？这么多年形影不离、如胶似漆的朋友，怎么说不联系就不联系了呢？

每个咔嚓挂断的电话声，都会让人觉得有点终结的意味。

后来，我们就真的断了联系。

我只身一人从长沙到北京，加入了北漂大军。到北京的第一个晚上，我站在四环边的过街天桥上，看着这个灯火辉煌的陌生城市，想打一个电话，翻遍了手机却发现不知道拨给谁。

但是还来不及难过，扑面而来的便是黑白颠倒的生活。

每天工作到凌晨三点，舍不得打车回家，就在地铁口等第一班地铁运行；又或者走上几公里路，去赶连很多北京人都不知道的一小时一班的夜班车，坐到离家较近的站点，再走回家睡上三四个小时，然后开始新一天的工作。

直到现在，我还在频繁地出差，成了很多人眼中羡慕的空中飞人，每个星期至少有一天都在飞机上，北京、天津、上海、杭州、西安、济南……再到后来还有泰国、日本、西班牙、法国。我从最初的会孤单、会寂寞，到后来的每去一个地方都会当作一段旅行，一个人，一个背包，走走停停，看陌生的环境，和陌生的人聊天。

我曾一个人漫步在曼谷的湄南河畔。一阵温热的风吹过，我随意发了个朋友圈：“湄南河吹过阵阵暖风，如书中美丽文字‘温澜潮生’，我的夏天提前来临。”

然后，我就成了你们知道的顾潮生。

我常回老家。有一次陪父母散步，突然碰到蒙蒙和她的男友从的士上下来。多年未见，她还是独树一帜的打扮，让人一眼便能辨识出来。可惜也不知为什么，当下我的第一反应便是“落荒而逃”。父亲还特别问我，你看见蒙蒙怎么不去打个招呼？我随口说道，哎，她啊，就是重色轻友，她男朋友不愿意她和我玩，她就不理我了。我还记得父亲当时讶异的表情，可能他也不愿相信曾经天天黏在一块儿的两人近在咫尺，却如此陌生，咕嘈了一句，“啊，她是这样的人啊？”

不，她不是。

我偶尔会翻她名为“林枢蓝”的每篇微博，甚至会看下面的评论；我听过一个女生用稚嫩的声音为她录制的电台节目；我听过那首很好听的“顾潮生”。我欣赏蒙蒙，也觉得蒙蒙值得你们去喜欢和爱。不只是因为她细腻的文字，更多的是因为她的真诚与善良。真实是这个世界上最简单却也最容易失去的东西。

这是她的第二本书，我还没来得及看。但我知道一定会很精彩，因为里面有她、有我，也一定有你们的故事——心酸且唯美。

2015/12/10

于 济南西高铁站

自序

你不在我世界的

那五年

写这本书的第一部，是在2014年的夏天。

整个过程，现在回想起来还是很清晰：我做出几乎与这个世界断绝一切来往的姿态，卸载了手机上所有的社交软件，把自己关在房间，循环着同一首歌，写那个故事。

那些我藏了十九年的、十九年都不曾说破的柔软的句子。

每当我在中间卡住，写不动了，又或是写到某个情节，特别特别想念那个人的时候。

我都好想给他拨一通电话。

我望着手机上顾潮生的号码。我总是想，如果能再听一听他的声音，那也好啊。

但我看一眼书稿，仍未完成。

我明明答应自己，要一鼓作气写出这个故事，要把那些十九年中本应该鼓足勇气对他说出口的话，在这本长达十几万字的小说里，一字一句地，全都告诉他。

这样的念想，支撑我完成了整本书。

哪怕是中途写得困了，疲惫了，我也只是趴在电脑前眯个十多分钟。

似乎深怕那些想说的话，会在我稍不小心多睡了一会儿后，就变得模糊不清了。

我把自己写哭了好几次。

我在拉着窗帘，又没有开灯的房间，崩溃地捂着脸，任由泪水大颗大颗地滚落。

哭泣得就像是自己写完这本书，那些和他有关的记忆，也包括那个人，就都要离开我了。

一想到这里，就好难过。

而且我还以为，我再也不会经历这样的辛苦和难过。

却没有想到，时隔一年，我会再写第二部。

同样是夏天的尾巴，同样是幽暗封闭的空房间，同样是不想被打扰的情绪，也同样那么用力。

因为我发现，原来有很多的话，在之前的十几万字里，我还没有来得及说。

当初也有读者问我，这本书会不会写第二部。我曾斩钉截铁，坚称这和当初同样地让人崩溃，我无论如何不允许自己再受一次。

可我发现我错了。

当初温澜逃离了顾潮生的世界，她和他之间有五年的空白时光。在此期间，温澜到底经历了什么？她有没有遇到别人？而那个人又是怎样的人？是谁陪了她五年？

这些，我都没有在第一部里详说。

因为当初的自己，仿佛也想逃开那五年的空白。

想要对那个去看过北城的雪，吹过南海的风，他所去的每座城市都没有我的影子的人说：

离开你的那五年，我一直还停在原地。

所以，请你回头看一看我。

你看一看我，我们是不是就可以重新来过？

我这样偏执地想着，只要我不说，这五年所发生的一切，就可以当它没存在。我没有为了忘记他，就努力地去爱别人。我没有经历深爱后无力的失败，也没有经历这五年始终陪伴我的那个人的离开。

这些我都没有写在那本书里，所以，我以为这样自欺欺人，就能骗得过全世界的人，也会成功骗过自己。

但是这根本就不可能啊！

发生过的一切，不可能变成没发生。

那本书完稿后，我飞去他的城市见他。碰面的时候，隔着轰隆的时光，顾潮生轻声地问我，这些年，你和他还好吗？

我哽了一下，有很多很多的话，想要告诉他。

告诉他说我不好，你不在我世界的那五年，我一点也不好；五年里我尝试过一百种忘掉你的方法，所有人都说最快见效的那个却是——

去爱另一个人，去过没有了他的人生。

但我没有告诉他结果。

这五年里，我骗了自己五年。

我走到别人身边，我经历青春的起起伏伏，跌跌撞撞。我孤独过，沉沦过，选择过，横冲直撞过，也静默无声地隐忍过。

然而这一切都已过去，终有一天，我醒来了。

我才后知后觉地发现，错过的时光就像被巨人抱着斧头凿开的洞，它深刻无比，无论我还想花多大力气去填补……

我都失去了那个契机。

五年里，我明明遇到过一个很好很好的人，但因为你，那个人留给我的风筝线，松了。

一

当赤道留住雪花，

眼泪融掉细沙，

你肯珍惜我吗？

2006年秋天，我十八岁生日的前一天下午。

我跑去顾潮生的教室门口等他，“放学一起走吗？”

“不了！”他摆摆手，“今天我……”

“有约嘛。”我替他说了出来，转而追问，“那你答应帮我问的事情有消息了吗？”

他神秘秘地看我一眼。我做出有些泄气的表情追问：“怎么，沈明朗他不肯来吗？”

“答应了。”顾潮生意味深长地看我一眼，“不过他到底是哪里好？不是我说你，你的眼光为什么总是那么……”

我一副“才懒得问你意见”的表情，故意说：“他就是很好啊！”生生把他下面想说的话堵了回去。

顾潮生，他怎么会懂！他怎么会懂我想逃离他的世界的心情有多么迫切。

他和傅湘每天腻在一起的时候，又怎会明白，我已经不再像以前，可以毫不避嫌地频繁地出现在他身边。

沈明朗，他就是很好啊。

他想让我离你远一点，想让我离那种孤单的心情再远一点点。

“那明天你们一起来！”说完，我好像也没了再霸占他时间的理由，转身往自己的班级走去。

隔天傍晚，江边的KTV包间里已经坐了一些我拉来凑热闹的同学。其实对于很多人给我过生日这件事，我并不那么care。但为了能顺利约到想见的人，我只好努力让大家有一种“连跟我关系一般般的同学都来捧场了，你不会不来吧？”的感觉。

顾潮生如约把沈明朗拉来的时候，大家已经三三两两地点了歌在唱。但毕竟几拨人之间并不熟络，所以气氛是有点尴尬的。

我坐在对面，偶尔用余光偷瞄一下他们的表情，顾潮生和人有一搭没一搭地聊天，而沈明朗则是一副很不适应的样子。他察觉到我落在他身上的目光，主动站起来，走到我身边。

“生日快乐！”他说。

我有点紧张地笑着点点头，“你来啦。”

“嗯，但是……”他说到这里顿了一下，伸手指了指在场的其余他并不熟悉的同学，“你看，我都不熟。我想我还是早点回去好了，你们玩得开心点！”

我还没来得及反应，他已经伸手拍了拍我的头顶，温柔地笑笑，然后转身准备离开。

我下意识地看一眼顾潮生，他似乎并没注意到这一切。我心知自己已经没人可以求救，只好破罐子破摔地起身，追了出去。

当时天色已经暗了下来，江边的晚风吹得人有些冷。我们两个走到堤岸边，我想我当时的样子一定很蠢，很丑，或者很笨。

因为我故作轻松地问：“你这么早就要回家吗？”

“嗯，回去太晚了我爸妈会说我的。”他趁机找了个台阶下。

我咬咬嘴唇，“你……”

“怎么了？”沈明朗不解地看着我。

我觉得他的眼睛很好看，笑起来弯弯的，让人觉得很温柔，又很阳光。

后来的很多很多年里，我总在听到林俊杰唱《爱笑的眼睛》时，想起他。

“你能陪我到十二点……”我鼓足勇气，“再走吗？”

沈明朗愣了一下，“但是我不能回家这么晚……”

他说出这句话时，我仿佛已经听到了他后面欲言又止的部分，以及他对我原本计划十二点时对他说的话的回答。

我只好丧气地搓了搓双手说：“那好吧。”

沈明朗转过身。我眼光空洞地落在他的背影上，忽然想起他以前和我同桌时，和我一起拿课本挡着脸小声聊天的画面。

还有后来我们被轮换位置的规则分别遭到第一小组和第八小组，每次我下意识地扭头看他的座位，十次有九次都能感觉到他扭头看来的同样带着笑意的眼光。

这时我会赶紧别过头，假装自己只是不经意的，但却能听到心怦怦地跳个不停。

愚人节那次，他明明跟我说他是喜欢我的……

我脑子有些乱，似乎已经猜不透他究竟是怎么想的。

就在这时，走了没两步路的沈明朗忽然停下脚步，扭头，眉眼弯弯地冲我做了个“打电话”的手势，“十二点之前，记得听电话哦！”

说完他笑着转身，再次大步流星地走了。

我呆呆地站在原地，脑海中还反复回放着那个温柔的笑容，还有他意味深长的那个句子。

我回到包间，已经有同学上前跟我打声招呼，提前离场。我看了下时间，确实有些晚了，就没有强留。这时顾潮生也凑过来跟我说：

“那我先走了哦，生日快乐！”

我一下子想起他生日的时候，也是这样洋洋洒洒一屋子人，但没有一个我熟悉的。当时我就是这样凑到他身边，跟他歉意地说：“我先走啦。”

“那好吧。”我皱着眉开玩笑道，“我好惨哦！沈明朗也走了，